宋代志怪小說與 民間宗教信仰的互動

凌郁之 (蘇州科技大學中文系,江蘇省蘇州市 215009)

提要:在宋代,志怪小說與民間宗教信仰息息相關,許多小說都因爲承載著民間宗教信仰 而被視作輔教之書,實是小說體的善書或善書性質的小說;而佛教或道教靈驗記往往採取 小說體,與小說一起在民間流傳,並可能深刻地影響到唐宋文言小說的趣味走向。

關鍵詞:宋代 志怪小說 民間宗教信仰

豐富多彩的民間宗教信仰題材的小說大量滋生,是宋代志怪小說史的重要現象。這與佛教、道教的民間信仰化以及民間宗教大發展的時代背景密切相關。宋代志怪小說涉及民間宗教信仰內容者極爲繁夥,許多小說都因爲承載著民間宗教信仰的訊息而被視作輔教之書,實際是小說體的勸善書或勸善書性質的小說,具有宗教信仰與文學的雙重性。小說與民間宗教信仰實際上構成了一種"互文"(intertext)關係。許多志怪傳奇小說充當了宣傳包括佛、道在內的民間宗教信仰的文學形式,而民間宗教信仰則又成爲此類小說傳播的重要動力。同時,也有大量的佛經道書、神靈事實以及善書,採取小說體並裹挾著濃厚宗教氣息,與小說一起在民間流傳,並可能深刻地影響到唐宋文言小說的趣味走向。

自魏晉以來,佛教、道教信仰在民間流傳滋衍,一直涵養沾溉著小說領域。所謂"靈像感應以爲佛寶,尊經感應以爲法寶,菩薩感應以爲僧寶"^[1],佛教、道教都重視感應宣傳,以厭服人心。宋人所編纂的佛道書籍往往裹挾著大量的帶有小說意味的宣教故事,對宋代小說界的影響不容低估。

道書如《元始無量度人上品妙經注》三卷(《道藏》洞真部玉訣類),篇末附《誦度人經應驗》五篇,記述應驗小故事,都是宋時事:杜三師修誦經驗、劉氏女誦經驗(紹熙)、王明聽經驗(慶元)、張將仕誦經驗(淳熙)、任炤誦經驗(嘉泰)。《元始天尊度人上品妙經注解》三卷(元薛季昭注解,《道藏》洞真部玉訣類),卷末附後記,多志扶乩、夢幻應驗等。所記應驗故事都與本經相表裏,藉以喻俗。李宗諤《龍瑞觀禹穴陽明洞天圖經》一

^[1] 非濁《三寶感應要略序》, T. 51, 第 826 頁。

卷(《道藏》洞玄部記傳類),摘錄有關道教神仙靈異之事。朱宋卿編《虛靖沖和先生徐神翁語錄》二卷,也多記徐神翁占驗事跡。《雲阜山申仙翁傳》(《道藏》洞玄部譜錄類)篇末附"證驗事實"一文,記元和間薛昭遇陳氏鬼女,同成地仙之事,以證驗傳文中仙翁預言。張君房《雲笈七籤》,廣錄仙傳及靈驗記,如卷一〇三至一一六是神仙傳,卷一一七至一二二是《道教靈驗記》。另如《太上感應篇》也是據道教經籍而編成的一部通俗勸善書^[1]。這些道書的流行,當對小說產生一定影響,其中一些神仙故事是可以作爲小說閱讀的。

佛書如志磐《佛祖統紀》,即頗採涉及宗教性質的小說,如卷三九即採《苦報記》、《酉陽雜俎》、《冥祥記》、《廣異記》、《湘山野錄》等。王日休《龍舒增廣淨土文》(《大正藏》卷四七)也附有許多感應記,如卷五《感應事跡三十篇》,卷八《現世感應十八篇》等,其卷八《現世感應十八篇》所錄皆當時事,名目如下:一、見殺生念佛得福;二、陳企念佛卻鬼;三、鄒賓王念佛夢覺;四、張繼祖念佛薦亡;五、劉慧仲念佛安寢;六、阮嫂念佛眼明;七、閻羅王勸蔣婆念佛;八、邵安撫念佛脫難;九、念佛風疾不作;十、夢中念佛脫恐懼;十一、念佛屋不壓死;十二、念佛痁疾遂愈;十三、念佛痼疾皆愈;十四、繡佛舍利迸出;十五、佛像常有舍利;十六、夢佛遂得聰辯:十七、念佛治病得愈;十八、念佛孫兒免難。顯然,這些故事都是教人持齋誦佛、往歸淨土而已。雖爲故事,但仍掩飾不住它的說教本質,這與小說顯然不同,但它的故事性是與小說相通的。另如非濁《三寶感應要略》也是一本靈驗故事集。這些書籍往往流行民間,對於小說敍事產生著潛移默化的影響。

另外,在當時社會上還流行著大量類似《慈覺禪師勸化集》^[2]、《仰山二王感化錄》^[3]、《太一天尊應驗錄》^[4]、《觀音感應集》^[5] 之類的善書,體裁與文言小說近似,也以故事作通俗宗教宣傳,與作爲"輔教之書"的那些小說直接相通,並相互影響。

宋代是一個多神崇拜的時代,各種神靈幾乎都有與之相關的靈應故事流傳,於是各種 "廟記"、"事實"(或稱"事跡")、"應驗記"(或稱"感應記"、"靈驗記"等)之類文字大

^{〔1〕《}太上感應篇注》,南宋李昌齡注,昌齡字伯崇,饒宗頤《澄心論萃》:"《感應篇》書後":"今道藏所收,列於太清部者,題李昌齡傳,鄭清之贊,共三十卷。……今觀其《感應篇傳》,多征述北宋大臣事跡,作爲果報之應驗,且涉道釋經典與地獄,偶及南宋時事,諒多出道徒所增益,非李書之舊矣。……李氏撰傳,錄故事以示感應,與佛家感應緣正出一轍;其爲道家摹仿釋氏感應傳一類書,以爲勸戒,故後來復演變而爲善書。爲作注者多儒家者流,三教雜糅,由來久矣,"上海文藝出版社,1996年,第112頁。又見饒宗頤《固庵文錄・〈感應篇〉書後》,遼寧教育出版社,2000年,第137頁。

^{〔2〕} 俄藏黑水城文獻,序署"朝請大夫前通判成德軍府事上柱國賜紫金魚袋崔振孫撰,崇寧三年九月初八日序"。文目下題:"鎮陽洪濟禪院慈覺和尚勸化文並倡頌、門人普惠編。"參白濱《〈俄藏黑水城文獻〉中的宋代文獻》,張其凡《宋代歷史研究(續編)》,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396頁。

^{〔3〕} 袁州仰山孚惠廟, 祠兄弟二王。《驂鸞錄》:"二王靈跡有《感化錄》, 著之甚詳。"《范成大筆記六種》, 中華 書局, 2002年, 第52頁。

^{〔4〕} 周道珍輯。《西山真文忠公文集》卷三五《太一天尊應驗錄》序云:"神景方士周道珍輯太一天尊應驗事爲錄以示某……"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5〕} 志磐《佛祖統紀》卷四六:"(致和)二年,侍郎邊知白,自京師到臨川,觸暑成病,忽夢白衣天人,以水灑之,頂踵清寒,覺而頓爽。於是集古今靈驗作《觀音感應集》四卷,行於世。"末原注:"刻板上竺。"《大正藏》冊四九,第419頁。

量滋牛。神靈"事跡"如《爛柯山事跡》、《江郎廟事跡》、《金華山王初平事跡》、《劉阮泛 胡麻事跡》、《天王祠事跡》、《雷電敕六丁事跡》、《盧舍那佛事跡》、《扣冰佛事跡》、《梨山 廟事跡》、《大幹廣佑王事跡》、《馬祖道場事跡》、《仰山廟事跡》、《呂洞賓事跡》、《真武神 事跡》、《曹溪開山事跡》、《巢湖陷事跡》、《陵井監事跡》、《蠶女事跡》、《蠶叢魚鳬開國事 跡》等[1],這些所謂"事跡",無疑都是諸神顯異故事。神靈"事實"如《張王顯應事 實》(《遂初堂書目》地理類)、《汪王事實》(《遂初堂書目》地理類)、《昭明太子事實》二 卷(《 直齊書錄解題》卷七傳記類著錄,云:"知池州趙彥博富文編。昭文廟食於池,頗著 靈響,元祐始賜額曰文孝。") 此三者皆以"事實"名書,所謂"事實",也即相關神靈之 顯應事跡。還有《華蓋山浮丘王郭三真君事實》六卷(《道藏》冊一八)、《廬山太平宮採 訪真君事實》六卷(《道藏》冊三二),內容也是如此。廟錄如張慤撰《袁州孚惠廟錄》一 券 (《郡齋讀書志》券二下史部地理類。《郡齋讀書志》袁州刊本,《四部叢刊》,下同)、 潘侃重編《仰山孚惠廟實錄》二十八卷(《郡齋讀書志》卷五上趙希弁《附志》,"記仰山 二神靈異之跡")、井度撰《蜀三神祠錄》五卷(《郡齋讀書志》卷二下史部地理類,"裒梓 潼、灌口、射洪三神祠碑文板記")、詹仁澤、曾樵編《祠山家世編年》一卷(《直齋書錄 解題》卷七傳記類,"輯廣德橫山神張王事跡")、《卷雪樓集》二卷(《郡齋讀書志》卷五 上趙希弁《附志》著錄,"集富池昭勇廟記序詩文也,廟乃三國甘甯,累封昭毅武惠遺愛 靈顯王。"《靈應後集》十二卷(《郡齋讀書志》卷五上趙希弁《附志》著錄,"集梓潼廟誥 勅記敍詩文也。范鎮、張浚、胡世將、王剛中、王之望、晁公武諸公祝文爲多,亦有唐僖 宗之祝文"等。宋人還有大量塔記、院記、庵記、廟記之類,往往涉及靈應事跡,會而成 冊,也即是廟錄之屬。感應記之類如《新編分門古今類事》卷八所錄張君房《辟支佛記》、 《靈夢志》、宋如璋《龍泉夢記》、蒲咸臨《荆山夢記》以及《法門寺浴器靈異記》(太平興 國三年四月,畢沅《關中金石記》五)、《摩騰人漢靈異記》(天禧五年正月,畢沅《中州 金石記》四)、《觀音感夢記》(李光暎《觀妙齋藏金石文考略》十三)、《英濟侯感應記》 (金大定二年六月,胡聘之《山右石刻叢編》二十)等[2]。此類文字多爲祈禱報賽之辭, 或刻石,或書壁,具有某種宗教色彩與功能,而隱然與小說相通。

佛道的流行,皆以妖魔鬼怪之類民間信仰爲其前提和依據,而志怪小說又恰恰爲之描繪了活生生的圖景。同時,小說體又成爲那些佛教道教宣傳品的理想載體,因爲小說體爲信衆所樂於接受,他們在閱讀小說形式的宗教故事時,已潛移默化地接受了宗教精神或體驗了宗教情緒。同樣,他們在接受宗教宣傳品時,也接受了小說。但是,此類佛經道書、神靈"事實"以及善書中的故事,它的宗教色彩相對小說來說還是比較濃厚的,在小說中宗教色彩則往往淡化。這些採取小說體並裹挾著濃厚宗教氣息的文字,與小說一起在民間流傳,並可能深刻地影響到宋代文言小說的趣味走向。

宋代志怪小說涉及民間宗教、民間信仰內容者極爲繁夥,這是宋代小說的突出現象和

^{〔1〕} 俱見文淵閣《四庫全書》本《方輿勝覽》卷首所附"引用文集"中"雜誌"之類。

^[2] 參楊殿珣編《石刻題跋索引》"雜刻"部分,商務印書館,1990年。

特色之一,是宋代小說走向世俗的重要標誌。許多小說都因爲承載著民間宗教、民間信仰的信息而被視作輔教之書,事實上,它們在當時確實就兼有輔教的功能,是小說體的勸善 書或勸善書性質的小說。

正如魯迅所言,小說作爲一種"俗文",它的與盛,主要因爲"一爲娛心,一爲勸善,而尤以勸善爲大宗"^[1]。所謂"勸善",實際即在執行輔教的功能。中國古代文言小說向來就有"小道可觀"和娛心勸善的積極因素,並因此而獲得存在、發展和流通的空間。自六朝以還,小說與釋老方術之傳播密切難分。很多志怪小說多可當作道教或佛教靈驗記來讀,顯示了中國古典小說之與宗教難分難解的情結。小說之所以在魏晉六朝産生一個高峰,其中佛教的寝盛與道教的發展是重要的原因。審查中國小說史,劉宋以後,小說體的釋氏輔教之書層出不窮,如劉義慶《宣驗記》、王琰《冥祥記》、傅亮《光世音靈驗記》、張演《續光世音靈驗記》、陸杲《系觀世音應驗記》等,唐代則有唐臨《冥報記》、戴孚《廣異記》和段成式《酉陽雜俎》(其中有許多金剛應驗故事)等。唐釋道世《法苑珠林》中也記有大量"感應緣"故事。敦煌文獻中也存在許多佛教靈應故事,如《集神州三寶感通錄》、《持誦金剛經靈驗功德記》、《佛頂心觀世音菩薩救難神驗記》、《黃仕強傳》、《懺悔滅罪金光明經冥報傳》、《龍興寺毗沙門天王靈驗記》等^[2]。這些冥報靈驗之作,"大抵記經像之顯效,明應驗之實有"^[3],於是,"本爲佛教經典之附庸,漸成小說文學之大國"^[4]。

宋代志怪小說在這方面相對於晉唐則可謂有過之而無不及,在前代的基礎上既有因承,復有發展。魏晉南北朝至唐代的佛道小說,還與宗教保持比較密切的聯繫,輔教色彩較重,尚帶有比較陰冷的宗教面孔,而在宋代則生活化、故事化,具有作爲小說的趣味,基本從宗教附庸蛻變爲小說大國,其宗教的屬性固然存在,但其敍事的主要目的似即在表現"怪怪奇奇"(洪邁《〈夷堅支戊〉序》)本身,表現出了對此類事件的一種興趣,而不主要是虔誠的宗教心理。

在宋代志怪小說中,神怪、仙佛、因果、報應等仍是小說題材的重要組成部分,似乎宋人小說趣味的重點即在於此。這差不多從北宋初開始編纂《太平廣記》等書時已定下了基調。《太平廣記》中有釋證類(3卷)、報應類(33卷)、徵應類(11卷)、定數類(15卷)、感應類(2卷)、讖應類(1卷)等^[5]。《太平御覽》也有"休徵部"(卷八七二一八七三)、"咎徵部"(卷八七四一八七九)等,都是靈驗感應故事。我們據李劍國先生《宋代志怪傳奇敘錄》所輯宋代志怪傳奇小說 198 種加以考查,其中可以考定爲涉及感應、前定、報應、勸戒之類題材的即有 60 種左右,約占全部的 30%。這還不包括《分門古今類事》、《類說》、《夷堅志》、《睽車志》等包含大量此類故事的小說集。足見此類題材小說

^{〔1〕《}中國小說史略》,《魯迅全集》第九冊,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年,第110頁。

^{〔2〕} 鄭阿財《敦煌佛教靈應故事綜論》,《佛學與文學——佛教文學與藝術研討會論文集》,法鼓文化,1998年。

^{〔3〕《}中國小說史略》,《魯迅全集》第九冊,第54頁。

^{〔4〕} 陳寅恪《懺悔滅罪金光明經冥報傳跋》,《金明館叢稿二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年,第257頁。

^{〔5〕} 此類小說也往往被佛教徒認爲是他們的宣傳品。南宋志磐《佛祖統紀》卷四三特記《太平廣記》書成,以志"法運"亨通,讚揚《廣記》"錄佛法者三十卷……古今悟心得道之衆、神僧經論定慧之學、君臣信毀休咎之徵,靡所不載"。

^{· 210 ·}

在宋小說中的重要位置。其中比較有名的,如錢易《殺生顯戒》、張君房《儆戒會最》、曹希達《孝感義聞錄》、文彥博《至孝通神集》、岑象求《吉凶影響錄》、朱定國《幽明雜警》、周明寂《勸善錄》、王古《勸善錄》、王蕃《褒善錄》、王日休《勸戒錄》、卞洪《勸戒錄》、李昌齡《樂善錄》、歐陽邦基《勸戒別錄》、陸維則《海神靈應錄》等。其他名爲《陰戒錄》、《陰報錄》、《因果錄》、《靈應集》、《聞善錄》、《影響錄》、《儆戒錄》、《積善錄》、《前定錄》、《定分錄》、《夢應錄》、《夢兆錄》者,不一而足。

此類著述如此之多,有時不免陳陳相因,爲何時人樂此不疲?竊以爲,個中原因不僅在小說創作之娛樂或審美趣味,其宗教情結亦肯定不容忽視。換句話說,這些文字既是小說,也是輔教之書。小說家在敘寫那些帶有勸懲色彩的故事時,確實考慮到勸善懲惡的宗教宣傳意義。如委心子所編《新編分門古今類事》,摭錄各種前定故事,分讖兆門、祥兆門、爲善而增門、爲惡而削門等十二門,目的就在說明"凡前定興衰、窮達、貴賤、貧富、死生、壽夭,與夫一動一靜、一語一默、一飲一啄,分已定於前,而形於夢,兆于卜,見於相,見應於讖驗者","使倡狂躁進、迷惑競利之徒見之而少解"(《新編分門古今類事序》)。張邦基《墨莊漫錄跋》謂:"稗官小說雖曰無關治亂,然所書者必勸善懲惡之事,亦不爲無補於世也。"章炳文《搜神秘覽序》云:"旁行合道,則造鬼怪之理者,亦屬於勸懲之理焉,予復何愧!"目的都是要使"爲善者固可以爲韋弦,爲惡者又足以爲龜鑒"(王明清《玉照新志序》),起到"可喜可噩,以警以懼"(周密《癸辛雜識序》)的效果。

此類小說的敍事藝術甚至受到了宗教觀念如佛教因果觀念、地獄觀念等方面的影響。如《黃靖國再生傳》(《通志藝文略》傳記類、《宋史藝文志》傳記類著錄)、《陳明遠再生傳》(《墨莊漫錄》卷一〇)、晁公遡《高俊人冥記》(《夷堅甲志》卷一二《高俊人冥》)、余嗣《出神記》(《夷堅乙志》卷五《司命真君》)、《李氏還魂錄》(《夷堅志補》卷七《劉洞主》)、《洪端明人冥記》(《齊東野語》卷七《洪端明人冥》)、秦絳《黃十翁人冥記》(《夷堅丙志》卷八《黃十翁》)、鄭超《人冥記》(《夷堅支戊》卷七《信州營卒鄭超》)等人冥記、再生傳,都以承認一個冥間世界爲敍事前提,而人冥、再生也成爲一種敍事範式,入冥故事往往程式化,遵循被追、對證、地獄見聞、放還復生等程式[1]。這樣一種充滿宗教色彩的幽冥世界和事件結構也爲志怪傳奇小說提供了可以馳騁想象的空間。

當時民間和文人對於此類小說或事件不僅頗感興趣,而且十分在意。如黃靖國入冥事,"西州士人往往作傳"(王得臣《塵史》卷下《鑒戒》),廖子孟《黃靖國再生傳》就是其中的一篇,敍述黃被追入冥,證對舊案,歷遊酷吏、奸臣諸獄,見種種陰府驚怖事。岑象求《吉凶影響錄》、劉斧《青瑣高議》、王得臣《塵史》、李昌齡《樂善錄》、王蕃《褒善錄》、洪邁《夷堅丙志》等書輾轉引述,影響很大,但這些人冥題材小說,究其旨趣,乃在宣傳佛教地獄報應之說。

有些事件是當事人記錄下來,並傳寫或刻印以流行。如《夷堅支戊》卷七《信州營卒 鄭超》記鄭超入冥事,末謂鄭超"詳述所見,爲文散揭諸門及邸店"。其目的並非"好事" 或"好奇",而無非是"傳其事於善類,使廣之,以警爲惡者,俾知所懼云"(《夷堅支癸》

^[1] 李劍國《宋代志怪傳奇敘錄》,南開大學出版社,1997年,第280頁。

卷五《趙邦材造宅》)。時人作傳、傳抄,其意義大抵與抄經、誦經同效,其傳抄過程中可能也能獲得一種宗教的體驗和滿足。這些文字,我們有時很難斷定它到底是小說虛構還是宗教宣傳或實事報告。在其寫者固未必是小說,而在其讀者則可作小說讀之。因爲這些文字確實具有宗教與文學的雙重性。

這類志怪小說在宋代民間說話藝術中則演爲"說因緣"、"說因果"等通俗講唱。那些 通俗因果故事又可能被文人"回收"改造成一篇篇的志怪小說。如此往復迴還,小說因此 而生生不息。

宋代文言小說中此類性質的小說如此之"泛濫",足以說明宋代文言小說與民間信仰、 民間宗教的血肉聯繫,以及宋代文言小說的總體敍事取向。許多志怪傳奇小說充當了宣傳 包括佛、道在內的民間宗教信仰的文學形式,而民間宗教信仰則又成爲此類小說傳播流行 的重要動力。

Ξ

在宋代特別是在北宋,具有道教傾向的小說似乎要超過佛教方面的,尊崇道教、信奉神仙的思想傾向似乎是北宋時期的主導傾向,誠如程毅中先生所說:"宋代一開始就顯出了尊崇道教、信奉神仙的思想傾向,到宋徽宗時更發展到了登峰造極的地步。這對志怪小說的繁榮當然有一定影響。"^[1]

中唐以降,道教小說大量滋生,唐末五代尤多。北宋則緊承其緒。《四庫全書總目》道家類總敘云:"後世神怪之跡多附於道家,道家自矜其異,如《神仙傳》、《道教靈驗記》是也。"特別是在比較重視道教、道教世俗化的宋代,神怪小說的發展尤與之有關。在傳統書目分類中,神仙類向與小說類、傳記類並立,但到了宋代,幾乎都被納入到《太平廣記》這個"大小說"的系統中,相容爲一體,這實際已是視神仙傳爲小說了。這標誌著宋人對神仙小說的認識轉變。

在宋人小說中,仙傳小說以及遇仙記類型的小說,層出叠見,蔚爲大觀。吳淑《江淮異人錄》,甚至被編入道藏(洞玄部記傳類)。張君房、樂史這兩位北宋前期比較重要的小說作者也都與神仙道教有不解之緣,並編撰過很多涉仙題材的小說。張君房參與編修《大宋天宮寶藏》,並刪萃爲《雲笈七籤》,備載道教故事。樂史"以五帝、三王,皆云仙去,論者嗤其詭誕"(《宋史》卷三〇六《樂黃目》附傳),著《總仙記》一百三十卷(《崇文總目》卷四道書類)、《洞仙集》一百卷(《遂初堂書目》小說類著錄)、《諸仙傳》二十五卷、《神仙宮殿窟宅記》十卷(《玉海》卷五八《開禧四將傳》)、《廣卓異記》(《玉海》卷五七《廣卓異記》)等道教小說。他們開了宋代神仙道教小說發達的先聲。

在宋人志怪傳奇小說集以及大量的文人筆記中,廣泛存在著與道教有關的小說。傳奇集如《青瑣高議》前集卷一《紫府真人記》、《玉源道君》、《王屋山道君》、《許真君》、《顏 魯公》;卷二《群玉峰仙籍》;卷八《希夷先生傳》、《呂先生記》、《續記》、《歐陽參政》; 卷九《韓湘子》,皆關道教。《雲齋廣錄》卷八《華陽仙姻》,也是一篇很好的道教小說。

^{〔1〕} 程毅中《宋元小說研究》,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38頁。

^{• 212 •}

《綠窗新話》、《新編醉翁談錄》(羅燁)中也都有一些篇目涉及仙道題材。宋代志怪小說中此類則更多,如張師正《括異志》就非常突出,卷一《黑殺神降》記開寶中黑殺神降於鳳翔府俚民張守真家事;《來和天尊》記刑部尚書楊礪夢見來和天尊,後見皇太子,儀狀正同天尊;《樂學士》記樂史曾夢帝命來召,帝以南嶽赤腳李仙人爲宋室之嗣,而明年"神文誕聖";《南嶽真人》記龐籍死而復生,所見南嶽真人乃是仁宗皇帝。宋室經常利用道教迷信來作爲粉飾政治陰謀的工具,有著明顯的君權神授的思想,正如張師正所言:"由是知帝王之興,皆受命於天,默有符契,非偶然矣。"(《括異志》卷一《陳靖》)這實際上就是此類"仙話"的"真諦"所在!一些文人筆記裏,也有許多道教內容的小說作品。如蘇轍《龍川略志》多言道術事,如卷一《夢中見老子言楊綰好殺高郢嚴震皆不殺》、《燒金方術不可授人》、《養生金丹訣》、《慎勿以刑加道人》;卷二《醫術論三焦》、《王江善養生》、《趙生挾術而有知道》;卷一〇《徐三翁善言人災禍》,等。蔡條《鐵圍山叢談》卷五記老王先生老志、劉快活、小王先生仔昔等。何薳《春渚紀聞》卷三《王樂仙得道》、卷六《紫府押衙》等。魏泰《東軒筆錄》卷一〇記潭州士人夏鈞過永州謁何仙姑問呂先生、滕宗亮謫巴陵有華州回道士來謁等事,卷一四記永州何氏女幼遇異人食桃成神事。如此甚多,不必枚舉。

關於呂洞賓、鍾離權、何仙姑、徐神翁等八仙的事跡故事,在宋人的小說筆記中也開始不斷出現。如呂洞賓,就有《呂洞賓傳》(《夷堅甲志》三《寶真人》)、《呂洞賓事跡》(《方輿勝覽》卷首所附"引用文集"中"雜誌"之類)、《呂真人感應記》(見陳垣《道家金石略》)等流傳,而在《夷堅志》一書中甚至就有三十篇左右。八仙題材小說的大量出現,反映了普通大衆的信仰觀念。"八仙信仰的形成,正是道教自宋代以後逐漸趨於民間化與世俗化在神祀上的表現"^[1],而小說則成了宣傳此類民間信仰的理想工具。

與文言小說中道教神怪小說大量滋生相應,在宋代的民間說話中,"神仙"、"妖術"也成爲小說家說話的重要話題,如羅燁《新編醉翁談錄·小說開闢》所列宋人說話名目如《種叟神記》、《月井文》、《金光洞》、《竹葉舟》、《黃粱夢》、《粉合兒》、《馬諫議》、《許岩》、《四仙鬥聖》等,都應是關係到民間道教的說話。可見,此類題材已成爲社會上下喜聞樂見的小說內容了。

凌郁之(1968-),男,安徽舒城人,文學博士,蘇州科技大學中文系副教授。

^[1] 任繼愈主編《中國道教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456頁。